



THE KING
OF SHORT STORIES

《短篇王》文丛 主编 / 孟繁华

燃烧的马

温亚军 / 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燃烧的马

温亚军/著

文化艺术出版社
Cul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燃烧的马/温亚军著. —北京: 文化艺术出版社,
2006. 1

(短篇王)

ISBN 7-5039-2863-8

I. 燃… II. 温…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25748 号

燃烧的马

著 者 温亚军

责任编辑 任肖兵

责任校对 张 莉

装帧设计 李 圣

出版发行 文化艺术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惠新北里甲 1 号 100029

网 址 www.whyscbs.com

电子邮箱 whysbooks@263.net

电 话 (010) 64813384 64813385 (发行部)

(010) 64813345 64813346 (总编室)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振兴华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6 年 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2.875

字 数 240 千字

书 号 ISBN 7-5039-2863-8/I·1299

定 价 23.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印装错误, 随时调换。

为了精致的写作和阅读

——“短篇王”丛书总序

孟繁华

“短篇王”书系的出版，是为了推动精致的写作和阅读。这一想法的萌生，源于对当下文学状况的某种忧虑。在市场力量的推动下，消费性的写作作为文学主流已经成为不争的事实，这一被隐形之手塑造的文学环境，不仅激发了作家的市场诉求的积极性，而且也潜移默化地培育了读者粗糙的文学趣味。这一陈述当然不止是幽怨的拒绝或简单的批判，而是说一种单一的文学消费观念已经形成，文学对精神事物的漠然和对感官领域的热衷，似乎表明文学正在逐渐退出审美领域而为快感要求所取代。只要看看近年来坊间流行的畅销小说，对这一判断就会被认为大体不谬。

短篇小说因体裁的先天“缺憾”，不可能在市场上成为“拳头产品”；但也正因其体式的要求，短篇的精致几乎是第一

要义。曾经热爱过文学的人，大概都不会忘记欧·亨利、都德、契诃夫、海明威、鲁迅、汪曾祺等作家的短篇作品。即便是“先锋”、“现代”、“后现代”的作家，也不乏短小精致的传世之作。在当下时尚的文学消费潮流中，能够挽回文学精致的写作和阅读，张扬短篇小说大概是有效的方式之一。

“短篇王”需要做一点说明，列入出版或将要列入出版的这些短篇小说作家，可以理解为是致力于短篇创作的作家，也可以理解为在当下的文学环境中，短篇可能更精致更具文学的审美意义。但并不意味着尚未列入系列的短篇小说作家就不是最好的作家。这些不言而喻的问题之所以要特别提出，是因为在今天做任何一件事情都会容易引起歧义甚至非议。作如是说明，倘若有议论也应该是这个范畴之外的事情了。作为主编，这当然是一种必要的慎重。请各位看官理解才是。

我坚持，因为我热爱（自序）

——与“上海东方网”访谈实录

问：“短篇王”这个提法很有创意，恭喜你入选。请你谈谈对短篇小说的认识，你是怎么写短篇小说的？

温亚军（以下简称温）：“短篇王”是著名评论家孟繁华先生主编的一套丛书，当然很有创意了。对短篇小说的发展，孟老师功不可没。能入选“短篇王”我很高兴。我喜欢短篇小说，在我的整个作品中，短篇占很大比重。我认为的短篇小说，绝对不是一个传奇故事和民间奇闻轶事，小说的价值理念，在长篇小说里可以表达的，同样在短篇里也能表达，并且更简洁明了。短篇小说应该是一个完全独立存在的文体，它与中篇有着根本的区别。我绝对不同意“短篇小说是写作的基础”的说法，我很赞成刘庆邦先生把短篇和长篇小说比喻成田径赛中的短跑和长跑，你能说哪个更容易！汪政先生和夫人晓华有个提法，叫“短篇精神”，这是一个认真的话题，我非常

认同。我个人是这样理解短篇小说创作的：刚开始写时，总想着编一个完整故事；到会写时，总想着怎么才能把故事编得出奇制胜；写到一定程度时，才想着怎么把小说写得没有故事，得写出一个作家对人生的独特感受。

问：从你的简介上，看出你在新疆服役十多年，你的作品中也深深地打下了新疆的烙印，请问，生活环境对一个作家的作品影响有多大？

温：环境对一个作家影响非常大。我在新疆当了16年兵，新疆是一个地域特色非常明显的地区。地域特色往往对一个作家起着决定性作用。如果一个作家的作品中没有属于自己的地域，那么，他的作品会像羽毛一样轻飘。大多数作家都在自己的作品中努力营造自己的地域特色。

问：看过你的《驮水的日子》，你把动物身上灵性的东西写活了。这个短篇获得第三届“鲁迅文学奖”，请问你是怎么创作这篇小说的？在军旅生活中真有这样的故事吗？

温：我从来没敢奢望得这个奖，没想到这辈子也会有此殊荣。《驮水的日子》是我听别人讲的一个故事，当然，人家只给我讲了一个大致的毛驴驮水这件事。到写时，想把它写得简单一些，因为最简单的东西才容易被人接受。可是，越是简单的文章越难写，小说不可能超越它本身可能性的局限，在一个相对狭小的范围内，展示它的意义。我想把人与动物自然和谐的关系写得更人性化些，就写成了现在这个样子。回头再看，

这篇小说还有很多不成熟的地方。在军旅生活中，可能没有这样的事吧。

问：温亚军先生，我经常在一些小说选刊上看到你的作品，像《夏天的羊脂玉》、《硬雪》、《手心手背》等，读起来有一种质感，你写小说有很多年了吧？你坚持着写作，仅仅是因为爱好文学吗？你最大的收获是什么？

温：这几年我的小说的确被选刊转载的比较多。我的小说，尤其是短篇小说，基本上都是反映新疆民俗风情和边疆特色的，我对生活的感触可能是在新疆当兵16年，新疆的一切触动了我心中最柔软的地方。当然，你提到的《手心手背》这种都市化家庭伦理的除外。我写小说已经有十几年，我坚持，是因为我热爱。我最大的收获是，文学改变了我的人生观，也改变了我的生活道路。我今天有幸能调到北京，就与文学有关。

问：外界因素对你的写作有很大的影响吗？我知道你之前也从事过和文学无关的工作，是一种怎样的信念让你想在文学上有所发展呢？

温：外界因素对我的写作影响非常大，我以前从事的工作与文学均无关。但我有一个信念，就是热爱文学。所以，我一直坚持到现在，虽然还没有成功，但是我会努力。这几年我在思考这么一个问题，照这样写下去，不知我还能走多远？你不知道，我现在越写越没有信心，怀疑自己这样写是否还有意

义，一直想变个路数。也写了几篇城市生活的，别人都说不好，就连一些杂志，给我来信指明要反映新疆风情的，可我一年写不了几篇呀，我还得变呢，不变，恐怕就走不动了。

问：你的作品有没有被改编成影视剧的？您觉得改编影视剧和写小说哪个会让你更心动一些？

温：我的中篇小说《第一百零九将》，由西安电影制片厂改编成电影。最近，长篇小说《伪生活》要改编连续剧。短篇小说《驮水的日子》和《风中的叙述》、《高原上的童话》已经卖了改编权。有趣的是，这三个短篇都是写高原的，却是三个不同风格，不同人生感受的小说，如果搞成，会很有意思。改编影视剧和写小说对我来说，我更喜欢写小说。

问：我看过您的一些小说，比如《给儿子娶个媳妇》、《白雪季》，还有你的长篇《无岸之海》等等，全与苦难有关。中国作家为什么这样喜欢写苦难，就不能写些积极的、向上的，或者是欢乐喜庆的小说，给读者一个好的心情呢？

温：苦难是一个作家内心永远的疼痛，与他的生命经验一脉相承。凡是写苦难的作家，没有一个人不是从艰辛的生活底层走过来的，他们备受人世间的冷暖。他们经历的欢乐和喜庆都非常短暂，还没有给他们的心灵烙下印记，所以，他们想给读者一个好心情，恐怕也是假的。另外，苦难是一个泛指，并不是哪个作家本人的意愿，而是我们这个民族共同的阵痛。如果你站在民族的立场上，去看待这个问题，我想你的心态可能

会有所转变。我们目前的社会，由于发展的关系，许许多多的行业都在想法摒弃剔除民族的东西，觉得民族的印迹越少，这个行业就会发展的越快。可对文学而言，这恰恰相反，我们都去追求大众的传达方式，丢掉民族的根基，恐怕会失去文学应有的魅力，使文学的意义变得一钱不值。没有一个作家不想给读者一个好心情的，可是，怎么给你？他不负责任地给你写一个搞笑的，博你一笑，你随后就丢到了脑后，这有什么意义？

问：在你的作品当中，始终弥漫着一股浓重的人文气息，一种对于人性的无限关爱。这是否与你工作与创作的环境有关？或者，这原本就是你身上与生俱来的一种对于万物的理解与包容？你是带着怎样的目光来审视你笔下这些人物形象的？

温：我的小说没有您说的那么深刻，我这个人也没有你想象的那么有道行。我只是在努力写一些自认为认识的新疆，可这只是我的理解和经验。我的目光看到的那些环境和人物，不一定是真实的，却是我用心创造出来的。至于怎么“审视”，我对这个词的理解不太一样，我还没有学会“审视”呢，好像那是不太大的官员爱说的话，我一般爱说“对待”之类的平民用词。我只能说，我能够平和地对待我笔下的这些人物形象。

问：陕西给了你生命，新疆给了你经历，北京给了你名誉，这三地之中，你更喜欢哪里？

温：这三个地方在我生命中，都很重要，我都很喜欢。一个作家的成长过程，离不开他生存过的土地。无论是陕西，还

是新疆、北京，对我来说，都给了我生存的机会，也给了我不同的文学养分，使我对生命和文学都有了不同的感受。所以，我没法选择更喜欢哪里。

问：在小说文体的探索上，你已经走得够扎实了，也自成景观。但你一直对自己的创作状态持怀疑态度，为什么？

温：我觉得我还不行，这不是谦虚。有时读到别人的好作品时，我越发对自己没信心，一个时期我都写不了东西，得沉闷好久。我经常 would 感到“气短、胸闷”。

问：从你的创作过程中可以看出，你经受了挫折，可你坚持了下来。那么，你现在取得了成功，过去的那些艰难岁月会成为你创作的源泉，今后，你将怎样对待写作呢？

温：我基本上不抱怨，即使创作环境最艰难的时候，心里很急躁，我也是从自身找问题。写作本来就是个人的事，其他的原因都是借口。如今，我写了一些东西，出版了七、八本书，也获得了鲁迅文学奖。可是，我成功了吗？扪心自问，我离真正的成功距离还很大，这只是个开始，我还需要继续努力！继续我孤独的行程，继续我热爱的寂寞工作。写作是我热爱的事业，以前怎么对待，我今后依然如故。

目录

- 1 火墙
- 16 夏天的羊脂玉
- 29 游牧部族
- 41 驮水的日子
- 51 硬雪
- 69 病中逃亡
- 85 风中的叙述
- 94 划过秋天的声音
- 104 把式
- 118 牧人与马
- 125 作为祭奠的开始
- 139 寒假
- 154 少年阿盲的两个春天

- 165 猎人与鹰
- 176 阿盲的秋天
- 187 冬天的歌谣
- 201 战友老姜和夏天
- 212 远荒
- 223 高原上的童话
- 241 岁月如水
- 254 女孩
- 265 雪
- 278 燃烧的马
- 290 你看到了火车吗
- 300 天气
- 316 金子的声音
- 332 桑那镇的秋天
- 347 太阳部族
- 358 天堂的路是否平坦
- 374 有关大舅的话题
- 389 寻找太阳

火 墙

院子外面的胡杨树叶子一开始泛黄，女人就去找羊贩子康玉良，让康玉良给喀什城里的自己男人捎话，叫他抽空回一趟家，把准备过冬的火墙打好。每年的这个时候，女人都托康玉良给自己的男人捎话的，这次，康玉良用怪怪的眼神看了女人好长时间，才说，年年让我给你男人捎话回来打火墙，他给你打过火墙吗？女人躲过康玉良筛子一样的目光，垂着眼睑说，谁要你管那么多了，你捎还是不捎？康玉良说我当然捎了。

是到该打火墙的时候了。秋风虽然还暖暖的，在树梢上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走过去走过来，也没有见从树上踢踏下一片叶子。别看秋天还装着一副温温和和的样子，可不定在哪天，秋天就狂了，风像刀子一样，将树梢齐整整地一削，树梢立时就挂不住一片叶子，所有的叶子都被无情地攢在了地上，等待着那已席卷而来的腐朽。这个时候，迫不及待的冬天就毫无顾忌地露着脸儿，在塔尔拉的每一个角落到处乱撞了。塔尔拉的冬天像戈壁滩上的路一样不但长得没有尽头，还冷得出奇，尤其是夜晚，人们都不敢出门，害怕开门会撞碎那被冻成冰的

空气。漫长的冬天里人们就靠着火墙来度过。村子里的人家大多烧的是柴禾，偶尔有几家烧煤的，还是有烟煤，烟大，闭塞的房子里没有烟的出路，怕煤气中毒，不敢整夜地烧火炉，就打了火墙，把火炉的烟囱通到火墙里，利用三顿饭的功夫，把火墙烧热取暖，既安全实用，又省柴煤。火墙多是秋末打好，开春要拆了的，如果不拆，说是会影响一年的收成。村子里的人都讲究着呢。再说了，冬去春来，气候变暖了，火墙留着也没有什么作用，竖在屋子里既占空间也影响美观。

女人的男人在喀什城里当教师，每年除过两个假期能回家住一阵子外，平时很少回来。塔尔拉离喀什有三百多公里路，回来一次得坐整整一天的车。以前，碰个星期六星期天的，男人从早上坐车，天黑透才能到家，偶尔回来上一次，只能住一个晚上，男人还像打仗似的，要把女人整整折腾上一夜，星期天早上一身疲惫地爬起来，去赶惟一的一趟班车回城里，怕误了星期一早上的课。男人两头跑，也够辛苦的，刚结婚那两年，男人不知道辛苦，逢到星期六就往回跑。后来，男人倦了，跑得就没那么勤，先是两个星期回来一次，三个星期回来一次，一直到现在的的一个学期就回来两三次。就算是回来了，男人的职业容不得他在家多呆一天。女人知道这点，就是捎话叫他回来，在家里也只能有一个晚上的时间，一个晚上的时间，男人哪里还顾得上帮女人打火墙？再说了，女人心里也不愿意叫男人连夜晚打什么火墙，还有更重要的事情等着男人要做呢。以前，女人捎话给男人要他回来打火墙，是女人想男人了，用打火墙作个借口。村里人家的火墙都是男人们打的，女

人也好找这个借口，要不，她还不知道用什么借口让羊贩子康玉良替她捎话，叫自己的男人回来呢。这几年就为捎这句话，羊贩子康玉良没少取笑她，说她想男人就想男人呗，女人哪有不想男人的，何必要遮遮掩掩的非要找个借口。见过世面的羊贩子康玉良曾坏坏地对她说，你想你男人，他未必就想你，城里女人多的是，要什么样的女人有什么样的女人，喀什离塔尔拉这么远，你哪能看住你男人？

从去年开始，女人从别人那里常常听到一些关于自己男人在喀什城里的风言风语，她也不信，捎了话去，说是叫男人回来打火墙。男人赶个星期六回来了，女人没有从男人的言谈举止上发现什么异常，没有质问他，也没有叫他打火墙，女人还和以前一样，才不会放过男人在家里的这个夜晚呢。女人到现在还记着去年的情景，男人回来后，还装模作样地到院子里去搬砖头，说要准备打火墙呢。女人跟在男人后面，急急地问男人要干什么，男人在女人脸上摸了一把说，我就知道你叫我回来不是为了打火墙的。女人脸唰地红了，用脚踢着面前的一块砖说，你是我男人，你不打火墙谁打？男人故意弯下腰，装作要搬砖头的样子说，我这就动手。女人急了，扑上去从后面抱住男人的腰，把脸贴在男人的背上，轻轻地喘道，别，别，你刚到家，明天早上就要走，还不赶快歇歇，我给你早就泡好枸杞子茶……男人直起身子转过来把女人揽在怀里，用手摸摸女人的脸。女人抓住男人的手，一边拉着男人往屋里走，一边说，你摸什么摸，手上全是粉笔味，都呛着我了。男人说，不会吧，这学期我不代课，调到校务处管食堂，你闻到的该是油

烟味了。女人早就知道男人调到校务处管食堂了，上次男人回来就告诉了她，她没有忘记，但她还是喜欢男人手上有粉笔的味道。男人是教师，有粉笔味才正常。

回到屋里，女人一边给男人端茶上饭，一边说，我觉得你还是代课好，当教师不代课算什么？男人喝着枸杞子茶说，你知道什么呀，我为脱离粉笔灰，费了多大的劲，如今有能耐的谁还愿意扑在粉笔灰里受罪？女人想想也是，教书真的很苦很累，整天围着三尺讲台，口沫横飞地淹没在粉笔灰里，也真是受罪呢。

男人喝了几口茶，开始吃饭时，对女人说，我还没告诉你呢，我这次回来，请了两天假，专门来给你打火墙的，这也是现在，要是还像以前一样代着课，就没有这个造化了。女人一听，心里忽悠了一下，像落入一个梦里一样，待醒过来，全身一下子就热了，两天？这次男人能在家呆两天，这可是天大的好事哩。女人怎么也掩饰不住自己内心里的喜悦，竟然高兴地笑出声，脸随即就红了。男人看着女人说，我不就多住一天嘛，看把你高兴的。女人哼一声，用眼角偷偷扫了男人一眼，扭捏着说，谁说我是为你多住一天高兴，你现在能请上假了，不给你捎话叫你回来打火墙，你都不知道回来，你是不是在喀什有了相好的女人？听说城里的人如今都兴找个情——人。男人呵呵笑着，有啊，有啊，我在城里有一个情人，你要不是捎话叫我回来打火墙，我还忘记你是我女人哩。女人知道男人是逗自己玩的，他的男人才不是那种三心二意、花花心肠的男人呢。女人心里偷乐着，却装出生气的样子对男人说，谁要你打